关于开展2022年天津科技大学课程思政示范课程（本科）申报工作的通知

各学院（部）：

为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和全国教育大会精神，落实教育部《高等学校课程思政建设指导纲要》和《市委教育工委 市教委印发关于全面推进全市高等学校课程思政建设的若干举措的通知》要求，加快推进我校课程思政建设高质量发展，我校计划开展天津科技大学2022年课程思政本科示范课程遴选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1. 遴选范围及建设目标

面向全校遴选课程思政本科示范课程，包括综合素质类课程和专业教育类课程。

综合素质类课程要着力加强和提高学生思想道德修养、人文素养、认知能力的综合素养能力，强化理想信念教育、爱国主义教育、优秀传统文化教育、诚信教育等，特别要注重马克思主义中国化最新成果的应用，彰显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精神内涵，形成独具教育特色的综合素质类示范课程。

专业教育类课程要根据不同学科专业的特色和优势，注重发挥专业课程的育人功能，深入挖掘专业知识体系中所蕴含的思想价值和精神内涵，把马克思主义立场观点方法的教育与科学精神的培养结合起来，培养学生探索未知、追求真理、勇攀科学高峰的责任感和使命感，激发学生的爱国情怀，在知识传授中强调主流价值引领，构建有高度、有温度的专业教育类示范课程。

二、申报条件

（一）申报课程应为纳入本科人才培养方案且设置学分的课程思政类课程，包括综合素质类课程、专业教育类课程。综合素质类、专业教育类课程思政示范课程评价指标体系见附件1、附件2。

（二）申报课程应为课程负责人近三年主讲的课程，至少经过一个学期或一个教学周期的建设和完善，且未来能稳定开设。

（三）课程内容涉及的申报材料无危害国家安全、涉密及其他不适宜公开传播的内容，思想导向正确，不存在思想性问题。

（四）课程团队负责人及成员遵纪守法，无违法违纪行为，不存在师德师风问题、学术不端等问题，五年内未出现过重大教学事故。

（五）已认定为天津市课程思政示范课、高校新时代“课程思政”改革精品课的课程不得再次申报。

三、申报限项

各学院（部）组织推荐。各学院（部）负责本学院课程的选拔推荐工作，按照通知要求完成课程推荐及材料报送。各学院（部）推荐申报课程总数限额见附件。

四、申报材料

1. 《天津科技大学课程思政示范课程申报书》（附件3）（WORD电子版、加盖学院党委公章的PDF版）；排序后的《天津科技大学课程思政示范课程推荐汇总表》（附件4）（WORD电子版、加盖学院党委公章的PDF版）。
2. 课程教学大纲（PDF电子版）；
3. 课程教案（PDF电子版）；
4. 代表性课程视频（讲课实录，40-45分钟，具体要求参考附件5，此项可自愿选择性提供）。

文件命名规则：一级标题为“学院-姓名-课程名称-类别（综合素质类/专业教育类）”；二级标题为（1）课程名称-申报书（2）课程名称-教学大纲（3）课程名称-教案（4）课程名称-代表性课程视频。

[请各学院（部）于2022年12月15日前将](mailto:请各学院于2022年10月20日之前将上述材料电子版电子版发送到邮箱yuanfang@tust.edu.cn)以上材料电子版（代表性课程视频自愿选择性提供）发送至邮箱jy@tust.edu.cn。

联系人：邱强 袁芳

附件1：《综合素质类课程思政示范课程评价指标体系》

附件2：《专业教育类课程思政示范课程评价指标体系》

附件3：《天津科技大学课程思政示范课程申报书》

附件4：《天津科技大学课程思政示范课程推荐汇总表》

附件5：《课程思政示范课程视频标准》

附件6：各学院（部）申报名额

教务处

2022年12月1日